

國立嘉義大學獸醫學系 114 學年度第 3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紀錄（通訊會議）

審查時間：115 年 4 月 29 日（星期三）至 115 年 5 月 6 日（星期三）

委員會成員：吳瑞得主任、詹昆衛委員、賴治民委員、郭鴻志委員、黃漢翔委員、張耿瑞委員、王昭閔委員、黃思偉委員、許愛萍委員、薛宜靜委員、陳鵬文委員、林珮如委員、朱明泉委員、謝杰叡委員

壹、會議說明

- 一、本次會議計有討論事項 2 案。
- 二、審查時間截止後，回覆人數達二分之一以上（即 7 人以上回覆），即視為會議成立；同意票數達回覆票數二分之一以上即視為提案通過。

貳、提案討論

※ 提案一

案由：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師全英語授課申請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「教師授課鐘點核計作業要點」規定，教師以英語全程開授之課程，經系所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後，其授課鐘點得以 1.5 倍計算。惟語言類課程、非講授之個別指導類課程、專題研究、專題製作、講座等以及外籍授課教師不適用本規定。
- 二、吳青芬老師申請於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全英語授課課程「動物毒理學」（該課程自 112 學年度起即採全英語授課至今）。檢附申請表及教學大綱如附件第 1 頁至第 4 頁，敬請委員審閱。

決議：審議後通過。

※ 提案二

案由：本系臨床獸醫學碩士班「高等水生動物疾病學」課程之學科內容概述與教學內容大綱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決議，各課程教學大綱中「學科內容概述」及「學科教學內容大綱」欄位，應由學系統一訂定，並建置於永久課號資料中。各科目任課教師應依學系審定之教學內容大綱授課；如需調整任一科目之教學內容大綱，應提送系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，不得逕自變更。
- 二、本系 115 學年度入學之專業課程學科內容概述與教學內容大綱，業經 115 年 1 月 8 日系課程規劃委員會及 115 年 3 月 13 日院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通過。惟臨床獸醫學碩士班「高等水生動物疾病學」課程當時列為預備課程，尚未納入前開審議範圍。為配合 115 學年度第

1 學期開課需要，爰將其學科內容概述及學科教學內容大綱提送本次會議審議，俾憑辦理後續相關作業。

三、薛宜靜老師申請於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「高等水生動物疾病學」課程，檢附教學大綱（含學科內容概述及學科教學內容大綱）如附件第 5 頁至第 7 頁，敬請委員審閱。

決議：審議後通過。